

# 松江区人民政府文件

沪松府〔2026〕53号

## 上海市松江区人民政府 关于同意德谦（上海）化学有限公司 改、扩建危险化学品生产项目的批复

区应急局：

你单位《关于德谦（上海）化学有限公司改、扩建危险化学品生产项目的请示》（沪松应急局〔2026〕20号）收悉。经研究，现批复如下：

同意德谦（上海）化学有限公司改、扩建危险化学品生产项目。请严格落实安全生产相关监管措施，督促经济技术开发区落实属地责任。

特此批复。



---

抄送：区生态环境局，经济技术开发区。

---

上海市松江区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6年5月12日印发

---